

证券代码:605099 证券简称:味知香 公告编号:2021-033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 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10,000万元
- 产品名称:中国建设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 产品期限:31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苏州市味知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味知香”)于2021年5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的相关决策程序,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详细内容见于2021年6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一、本次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前期向建设银行购买的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21年10月8日到期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净值(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人民币) (区间赎回型) (2021年第26期)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3.6%	10,000	30.16

二、本次现金管理概述

(一) 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二) 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市味知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19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25,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283.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13,25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66,632,642.5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46,617,357.50元。以上募集资金已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验资报告》(苏公W[2021]B035号)。

(三) 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 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吴中支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人民币) (区间赎回型) (2021年第26期)	10,000	1.6%—3.6%	1359—3048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

(四) 公司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 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 合同主要条款

1. 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吴中支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人民币) (区间赎回型) (2021年第26期)
协议编号	605099-2021100286
本金金额	10,000.00元
本金期限	2021年10月11日至2021年10月11日
产品期限	31天
产品到期日	2021年11月11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6%—3.6%

(二) 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系向银行购买结构性存款,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在存款到期后向公司支付全部人民币本金,并按照规定向公司支付利息。

(三)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 风险控制分析

在产品有效期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机构进行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加强检查监督和风险控制力度,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

四、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已上市金融机构。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 公司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2021年1-3月未审计)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56,389,006.29	426,568,478.69
负债总额	97,519,502.26	36,626,168.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59,370,104.24	391,332,31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70,410.94	134,932,572.82

(二) 本次委托投资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 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将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列报,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1年 5月 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 8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进行现金管理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期末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16,000	16,000	52.60	0
2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28.88	0
3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	0	0	10,000
4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63.16	0
5	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6,500	6,500	57.32	0
6	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6,500	0	0	6,500
7	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	6,500	6,500	55.70	0
8	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	6,500	0	0	6,500
9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30.16	0
10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	0	0	10,000
合计		92,000	59,000	317.81	33,000
最近12个月内现金管理累计最高投入金额				32,500	
最近12个月内现金管理累计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3.06	
最近12个月内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54	
目前未使用的额度				33,000	
尚未使用的额度				17,000	
总未使用的额度				50,000	

特此公告。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603886 证券简称:元祖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0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祖股份”、“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卓傲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傲国际”)与珠海兰馨成长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兰馨成长”)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卓傲国际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4,417,180股(占公司总股本6.0072%)。本次转让未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手续,且股份过户相关手续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全部完成。相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卓傲国际与兰馨成长于2021年10月8日签署了《卓傲国际有限公司与珠海兰馨成长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卓傲国际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4,417,1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072%)转让给兰馨成长。本次转让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卓傲国际有限公司	14,417,180	6.0072	0	0
珠海兰馨成长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14,417,180	6.0072

注: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本次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一) 本次协议转让双方的基本情况

1. 转让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卓傲国际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Suite 6812-13, 68/F., the Center, 99 Queen's Road Central, Central, Hong Kong
法定代表人:李基培
注册号:1167396
注册资本:港币1300元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咨询服务
成立日期:2007年9月14日
通讯地址: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99号中环中心68楼6812-13室
主要股东:Orchid Asia III, LP and Orchard Asia Co-Investment Limited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卓傲国际的股权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1	Orchid Asia III, LP	97	97
2	Orchid Asia Co-Investment Limited	3	3

2. 受让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珠海兰馨成长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7851(集中办公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兰馨成长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李基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4UJH5X2B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15年11月2日至长期

合伙人及出资比例:兰馨成长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持有0.76%的普通合伙份额;黄韬持有7.65%的有限合伙份额;张敏慧持有6.88%的有限合伙份额;天津兰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84.71%的有限合伙份额。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208号天河城东塔楼第24层01单元。

李基培同时担任卓傲国际的董事与主要负责人和兰馨成长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二) 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卓傲国际与兰馨成长于2021年10月8日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 协议签订主体

甲方:卓傲国际有限公司(“转让方”)

乙方:珠海兰馨成长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让方”)

2. 标的股份

转让方将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受让方转让公司14,417,180股股份(占协议签署日公司总股本的6.0072%,”标的股份”),受让方将受让标的股份(“本次转让”)。

证券代码:603822 股票简称:嘉澳环保 编号:2021-108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9月17日,浙江嘉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21年9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相关内部保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登记。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 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 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列入《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 公司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2021年3月18日至2021年9月17日)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前六个月(2021年3月18日至2021年9月17日),除下列19名人员外,其余核查对象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前述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关联关系	交易期间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
1	李一	中登管理人员	20210323-20210608	7400	12500
2	陆长宏	技术及业务骨干人员	20210630-20210716	5700	5700
3	傅强	中登管理人员	20210619-20210767	10200	9600
4	姚立	技术及业务骨干人员	20210720	0	3200
5	孙雨	技术及业务骨干人员	20210720-20210907	8700	9500
6	罗国耀	中登管理人员	20210324-20210420	2000	2500
7	李晨兴	中登管理人员	20210319-20210401	2300	3800
8	毛平	中登管理人员	20210519-20210609	2700	16200
9	黄奕强	技术及业务骨干人员	20210524-20210608	5500	5200
10	卢胜利	中登管理人员	20210319-20210720	1400	2500
11	李成信	技术及业务骨干人员	20210428-20210910	9300	9500
12	赵强	技术及业务骨干人员	20210629-20210901	2800	6500
13	李成信	技术及业务骨干人员	20210629-20210827	7300	9500
14	傅强	中登管理人员	20210722	0	200
15	傅一	技术及业务骨干人员	20210420-20210908	45000	42000
16	吴国祥	技术及业务骨干人员	20210407-20210912	1000	200
17	宋玉兰	技术及业务骨干人员	20210520-20210609	1000	900
18	徐文海	技术及业务骨干人员	20210325-20210714	900	900
19	陈来东	技术及业务骨干人员	20210625-20210626	200	200

经核查,以上19名核查对象在核查期间的交易变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自行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因知悉内幕信息而从事内幕交易的情形。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公司内部保密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有信息泄露的情形。

三、核查结论
综上所述,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应制度;本次激励计划的策划、讨论等过程中已按照上述规定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限定接触到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公司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告前,未发生信息泄露的情形。上述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或内幕交易不当得利情形。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20 证券简称:京新药业 公告编号:2021057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提案的情况,亦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2.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网络会议时间:2021年10月11日14:00起。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0月1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0月11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新昌县羽林街道新昌大道东路800号本公司会展中心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4. 会议召集人: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吕朝先生。

6. 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3,940,21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5.7819%;公司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18,335,35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5.1628%。

3.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604,86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6191%。

4. 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出席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6,602,88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7293%。

三、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逐项审议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3,222,63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85%;反对717,5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1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或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18,295,31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574%;反对5,644,9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42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

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18,295,31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574%;反对5,644,9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42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

4.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18,295,31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574%;反对5,644,9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42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2日

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质押转让的情况。

三、其他情况说明

1.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要约收购,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2.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2日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红星美凯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星控股”)直接持有公司2,686,961,007股,占公司总股本3,905,000,000股的68.81%。本次解除质押后,红星控股累计质押股份748,727,082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27.87%,占公司总股本的19.17%。

● 红星控股的一致行动人车建兴、陈淑红、车建芳等合计共持有公司18,607,6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8%,所持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情况。
● 红星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车建兴、陈淑红、车建芳等合计共持有公司2,705,568,6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28%。本次解除质押后,红星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总数为748,727,082股,占红星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7.6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9.17%。

公司于近日收到红星控股通知,红星控股已于近期将部分股份办理完成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如下:

49.8%, 所持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情况。

● 红星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车建兴、陈道红、车建芳等合计共持有公司2,706,568,6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28%。本次解除质押后,红星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总额为748,727,0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1%。本次解除质押后,红星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总额为27,62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1.77%。

公司于近日收到红星控股通知,红星控股已于近期将部分股份办理完成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红星美凯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72,300,000股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比例	10.13%
解除质押股份比例	